附件四

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111學年度第2次教師甄選試題疑義申請表

應考人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（親自簽名）　准考證號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手機號碼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甄選科別：數 學 科

題次：＿＿＿＿＿＿

試題疑義要點及理由：

（疑義要點請以橫式正楷書寫或電腦打字黏貼，一頁以一題為限，　如不敷使用，請以A4紙張影印本頁或另紙A4大小併附）

一、本題建議處理方式：（請勾選）

□本題答案更正為：□ A □ B □ C □ D □ E

□本題無正確答案，一律給分。

□其他：

二、佐證資料來源：（應檢附佐證資料，並請以A4紙張影印）

書名：　　出版年次：

作者：　　頁次：

三、受理申請時間：自111年6月6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：00前。

傳真：04-7270290 、聯絡電話： 04-7240042*1500、1501